证券代码:600325 证券简称:华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1

#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2月31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珠海市昌盛路155号公司9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360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896,425,915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33.28% |

注: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2025年12月24日,公司总股本为2,752,152,116股,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不享有本次会议表决权的情况,无表决权股份总数为58,741,300股,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693,410,816股。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董事长郭凌勇先生主持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董事会秘书侯贵明先生列席了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变更至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888,063,613 | 99.0671 | 8,315,802 | 0.9276 | 46,500 | 0.0053 |

2、议案名称: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888,174,913 | 99.0795 | 8,185,702 | 0.9131 | 65,300 | 0.0074 |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887,991,213 | 99.0590 | 8,190,202 | 0.9136 | 244,500 | 0.0274 |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4、关于董事局换届暨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得票数 |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
|---|---|---|---|---|
| 4.01 | 郭凌勇 | 884,752,090 | 98.6977 | 是 |
| 4.02 | 向宇 | 884,601,095 | 98.6808 | 是 |
| 4.03 | 刘颖喆 | 884,761,192 | 98.6987 | 是 |
| 4.04 | 李伟杰 | 884,623,240 | 98.6833 | 是 |
| 4.05 | 颜俊 | 884,596,605 | 98.6803 | 是 |

5、关于董事局换届暨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得票数 |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
|---|---|---|---|---|
| 5.01 | 王跃堂 | 886,003,661 | 98.8373 | 是 |
| 5.02 | 秦昕 | 884,478,063 | 98.6671 | 是 |
| 5.03 | 周涛 | 885,041,953 | 98.7300 | 是 |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1 |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变更至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 | 163,095,630 | 95.1228 | 8,315,802 | 4.8500 | 46,500 | 0.0272 |
| 2 |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63,206,930 | 95.1877 | 8,185,702 | 4.7741 | 65,300 | 0.0382 |
| 3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 163,023,230 | 95.0805 | 8,190,202 | 4.7767 | 244,500 | 0.1428 |
| 4.00 | 关于董事局换届暨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 | – | – | – |
| 4.01 | 郭凌勇 | 159,784,107 | 93.1914 | – | – | – | – |
| 4.02 | 向宇 | 159,633,112 | 93.1033 | – | – | – | – |
| 4.03 | 刘颖喆 | 159,793,209 | 93.1967 | – | – | – | – |
| 4.04 | 李伟杰 | 159,655,257 | 93.1162 | – | – | – | – |
| 4.05 | 颜俊 | 159,628,622 | 93.1007 | – | – | – | – |
| 5.00 | 关于董事局换届暨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 | – | – | – |
| 5.01 | 王跃堂 | 161,035,678 | 93.9213 | – | – | – | – |
| 5.02 | 秦昕 | 159,510,080 | 93.0316 | – | – | – | – |
| 5.03 | 周涛 | 160,073,970 | 93.3604 | – | – | – | – |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3为特别决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恒益律师事务所

律师:吴肇棕、张晟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股票代码:600325 股票简称:华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2

#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12月31日在公司8楼大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全体董事一致推举董事郭凌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现场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郭凌勇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刘颖喆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二、以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选举下列人员为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

(一)战略委员会(7人)

召集人:郭凌勇

组成人员:刘颖喆、向宇、李伟杰、王跃堂(独立董事)、秦昕(独立董事)、周涛(独立董事)

(二)审计委员会(3人)

召集人:王跃堂(独立董事)

组成人员:颜俊、周涛(独立董事)

(三)提名委员会(3人)

召集人:秦昕(独立董事)

组成人员:刘颖喆、周涛(独立董事)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3人)

召集人:周涛(独立董事)

组成人员:向宇、王跃堂(独立董事)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三、以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第十一届董事会预算工作小组的议案》。

组长:郭凌勇

副组长:王跃堂(独立董事)

组成人员:向宇、李伟杰、颜俊、秦昕(独立董事)、周涛(独立董事)。

预算工作小组成员任期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四、以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郭凌勇先生提名,聘任向宇先生为公司总裁、叶宁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附后)

本议案已经公司同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五、以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执行副总裁、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总裁向宇先生提名,聘任刘颖喆先生、戴戈缨先生、叶宁先生为公司执行副总裁,聘任杨拥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附后)

本议案已经公司同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财务总监聘任事宜已经公司同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六、以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杜雅清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一日

附件:简历

向宇:男,土家族,1971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曾任武汉中央商务区城建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副总裁、华东区域董事长兼华中区域董事长,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兼南方总部江南区域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执行副总裁,华南大区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刘颖喆:男,汉族,1975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任龙湖地产集团上海地区公司运营总监兼研发设计总监、投资发展总监兼研发设计总监、上海地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大连地区公司总经理,泰禾集团总裁助理兼上海区域总经理、副总裁兼上海区域总裁,本公司副总裁兼原华东区域、华中区域常务副董事长。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执行副总裁,华东大区董事长、总经理。

戴戈缨:男,汉族,1968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曾任中国三江航天集团工程设计院助理工程师,广东省江门市会城建筑设计院工程师,新加坡BBC工程咨询管理公司高级造价师,三达利(北京)国际投资咨询公司常务副总经理,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东北区域公司工程总监,复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本管理部总经理,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华东区域公司副总经理,武汉华发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本公司首席运营官、首席营销官、原华东大区常务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

叶宁:男,满族,1979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曾任中国工商银行珠海分行业务部副总经理,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执行副总裁,香港庄臣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资金副总监,珠海华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珠海市海融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本公司首席资金官等职务。现任英飞尼迪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执行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等职务。

杨拥军,男,汉族,1978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任重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五部项目经理;龙湖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西安公司财务总监、广州公司副总经理、集团财务副总经理、智创生活CFO\执行董事;现任华发股份副首席财务官、财务总监。

杜雅清:女,回族,1990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珠海华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本市场部副总经理,珠海华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创新部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黑芝麻 公告编号:2025-075

#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协议转让完成过户登记及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广西黑五类食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黑五类集团”)通知,黑五类集团向广西旅发大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旅大健康”)协议转让公司股份事项已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登结算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至此,公司控股股东由黑五类集团变更为广旅大健康,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李汉荣先生、李汉朝先生、李玉琦先生、李玉宇先生、李玉坚先生、甘政先生、李淑娴女士变更为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广西自治区国资委”)。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协议转让概述

2025年8月8日,公司控股股东黑五类集团与广旅大健康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黑五类集团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公司150,697,91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20%)的无限售流通股股份转让给广旅大健康;本次股份转让项下标的股份转让价格为6.25元/股,对应转让价款总额为941,861,937.50元(含税)。同日,黑五类集团、韦清文、李汉荣、李汉朝、李玉琦签署《表决权放弃承诺》,前述承诺人承诺自《股份转让协议》项下标的股份过户完成之日起,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放弃股权转让交易后合计持有公司133,071,76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17.66%)对应的表决权,亦不委托任何其他方行使该等股份的表决权。

在各方推进本次交易的2025年9月-10月期间,黑五类集团被法院执行了公司股份3,199,914股,其持有公司的股份由227,946,277股减至224,746,363股;同时,公司于2025年11月13日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605,500股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由753,489,550股减至752,884,050股。由此,黑五类集团的持股比例由30.25%减至29.85%。

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广旅大健康持有公司股份150,697,91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20%);黑五类集团持有公司股份将由224,746,363股减至74,048,45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将由29.85%减至9.84%),持有0%表决权;韦清文、李汉荣、李汉朝、李玉琦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5,823,400股(占公司总股本7.41%),持有0%表决权。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将由黑五类集团变更为广旅大健康,实际控制人将由李汉荣先生、李汉朝先生、李玉琦先生、李玉宇先生、李玉坚先生、甘政先生、李淑娴女士变更为广西自治区国资委。

在《股份转让协议》签署后,广旅大健康按照约定已于2025年8月22日将诚意金共15,000万元支付给了黑五类集团,诚意金已支付完毕;剩余的转让价款791,861,937.50元待本次转让标的股份完成过户手续后的10个工作日内支付。

2025年12月13日,公司收到广旅大健康转发的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反执二审查决定(2025)731号)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并发布了进展公告。

2025年12月17日,广旅大健康与黑五类集团签署了《广西旅发大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广西黑五类食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同日,收到广西自治区国资委《关于广西旅发大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协议收购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关事项的批复》(桂国资复(2025)100号)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并发布了进展公告。

上述详情见公司于2025年8月9日、9月9日、10月10日、11月11日、12月10日、12月13日、12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披媒体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权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权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权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权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权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关于收到《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暨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事项的进展公告》(2025-072)、《关于控股股东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及收到广西自治区国资委批复暨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2025-073)。

二、股份过户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收到广旅大健康与黑五类集团的通知,转让双方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确认书》(深证协(2025)193号)(以下简称“《确认书》”)。深圳证券交易所已根据《上市公司流通股协议转让业务办理暂行规则》等对转让双方提交的材料进行完备性核对,并对本次股份转让予以确认。《确认书》的有效期为六个月,转让双方需按照《确认书》载明的转受让股份数量一次性办理过户登记。

本次股份协议转让事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审核确认后,转让双方办理了相关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并取得中登结算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日期为2025年12月30日。

本次股份转让过户登记前后,各方持有公司股份及表决权情况如下:

| 股东 | 本次股份过户前 | | | 本次股份过户后 | | |
|---|---|---|---|---|---|---|
| | 持股数量 |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 黑五类集团 | 224,746,363 | 29.85% | 29.85% | 74,048,453 | 9.84% | 0.00% |
| 韦清文 | 24,823,400 | 3.30% | 3.30% | 24,823,400 | 3.30% | 0.00% |
| 李汉荣 | 10,500,000 | 1.39% | 1.39% | 10,500,000 | 1.39% | 0.00% |
| 李汉朝 | 10,500,000 | 1.39% | 1.39% | 10,500,000 | 1.39% | 0.00% |
| 李玉琦 | 10,000,000 | 1.33% | 1.33% | 10,000,000 | 1.33% | 0.00% |
| 黑五类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小计 | 280,569,763 | 37.27% | 37.27% | 129,871,853 | 17.25% | 0.00% |
| 广旅大健康 | – | – | – | 150,697,910 | 20.02% | 20.02% |
| 合计 | 280,569,763 | 37.27% | 37.27% | 280,569,763 | 37.27% | 20.02% |

注:以上比例数据与合计数若有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2、以上李玉琦先生“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的限售股份为高管锁定股。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次股份协议转让于2025年12月30日完成股份过户登记,广旅大健康持有公司150,697,910股股份及对应表决权,其所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0.02%,广旅大健康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则由李汉荣先生、李汉朝先生、李玉琦先生、李玉宇先生、李玉坚先生、甘政先生、李淑娴女士变更为广西自治区国资委。

(一)公司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 | |
|---|---|
| 企业名称 | 广西旅发大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50000697607290U |
| 注册地址 | 南宁市良庆区宋厢路20号广旅国际健康城3号楼25-27层 |
| 法定代表人 | 谢示 |
| 成立日期 | 2009-11-20 |
| 注册资本 | 174,600万人民币 |
| 公司类型 |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 经营范围 |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养老服务;护理机构服务(不含医疗服务);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远程健康管理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2、股权结构

| 股东名称 | 认缴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广西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171,800 | 98.3963% |
|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 | 2,800 | 1.6037% |
| 合 计 | 174,600 | 100% |

3、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广旅大健康的股权控制关系结构图如下:

(二)公司实际控制人:广西自治区国资委。

五、其他说明

1、本次股份协议转让事项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也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

2、本次股份协议转让完成后,交易各方须严格遵守在股份转让事项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以及《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3、本次股份协议转让事项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更,变更结果与双方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内容一致,双方尚需根据协议约定完成股份担保质押、董事会改组等事项。

4、本次股份转让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确认书》(深证协(2025)第193号)。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及《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00257 证券简称:大湖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5

# 大湖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 | | |
|---|---|---|
| 担保对象 | 被担保人名称 | 湖南德山酒业营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酒业营销”) |
| | 与公司关系 | 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
| | 是否为公司关联人 | □是 √否 |
| | 本次担保金额 | 900万元 |
| | 截至本公告日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 2,900万元 |
| | 是否在年度预计额度内 | √是 □否 |
|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 □是 √否 |
| | 其他说明 | 本次担保为酒业营销银行贷款合同到期后,重新续签的担保。 |

●累计担保情况

| | |
|---|---|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 0 |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在2025年担保额度预计范围内已实际履行的对外担保总额(万元,含本次) | 5,300 |
|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 | 6.65 |
| 特别风险提示 |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br>□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br>□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br>√对外担保总额中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的基本情况

大湖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满足子公司酒业营销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于2025年12月26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德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常德分行”)签订《保证合同》(合同编号:C251225GR4355310),约定公司为子公司酒业营销与交通银行常德分行续签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其中借款本金为人民币900万元,对应担保的保证金额为900万元。

(二)本次担保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5年1月20日、2025年2月1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预计2025年度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21,000.00万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该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的展期或者续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在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中,公司为子公司酒业营销预计的年度担保总额度为7,000万元,本次子公司酒业营销新签担保在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范围之内,无需另行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三)累计担保额度使用进展情况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2025年度预计担保总额度、实际担保余额及剩余担保额度的汇总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 担保人 | 被担保人 | 年度预计担保总额度 | 截止本公告日的实际担保余额 | 截止本公告日的剩余担保额度 |
|---|---|---|---|---|
| 1.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 | | | |
| 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 | 大湖水殖(湖南)水产品营销有限公司 | 10,000 | 0 | 10,000 |
| 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 | 湖南德山酒业有限公司 | 3,000 | 1,900 | 1,100 |
| 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 | 江苏阳澄湖大闸蟹股份有限公司 | 1,000 | 500 | 500 |
| 2.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 | | | |
| 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 | 湖南德山酒业营销有限公司 | 7,000 | 2,900 | 4,100 |
| 合计 | | 21,000 | 5,300 | 15,700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 |
|---|---|
|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br>□其他 |
| 被担保人名称 | 湖南德山酒业营销有限公司 |
|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br>□控股子公司<br>□参股公司<br>□其他 |
|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 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
| 法定代表人 | 曾铁军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30700722515 92XN |
| 成立时间 | 2000-12-28 |
| 注册地址 | 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德山街道办事处莲花池居委会六组善卷路590号 |
| 公司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 经营范围 | 预包装食品批发通讯器材(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包装材料、建筑材料、机电产品 |

| 主要财务指标(元) | 项目 |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
|---|---|---|---|
| | 资产总额 | 280,403,843.63 | 319,003,453.98 |
| | 负债总额 | 69,883,869.39 | 115,276,251.59 |
| | 资产净额 | 210,519,974.24 | 203,727,202.39 |
| | 营业收入 | 52,604,609.25 | 104,211,418.74 |
| | 净利润 | 6,792,771.85 | 11,843,204.45 |
| 被担保人的资信状况 | 截至本公告日,酒业营销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交通银行常德分行本次签署的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合同相关方

保证人:大湖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德分行

债务人:湖南德山酒业营销有限公司

2、担保额度:900万元

3、担保范围:为全部借款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4、保证责任:连带责任保证

5、担保方式:信用担保

6、保证期间: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保障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酒业营销生产经营运转的资金需求,有利于酒业营销经营业务的拓展,且被担保方为公司的子公司,公司能够实时掌握被担保方的现金流等财务情况,风险可控。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在2025年年度预计担保额度范围之内实际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合计为人民币5,3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6.65%。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事项,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以及因担保而产生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大湖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日

证券代码:000498 证券简称:山东路桥 公告编号:2025-137

#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12月30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10日前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纪委书记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林存友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纪委书记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治理机制,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及《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公司董事会结合实际修订了部分基本管理制度。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详见2026年1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详见2026年1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详见2026年1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联交易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见2026年1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财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详见2026年1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对外担保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制度)的议案》

详见2026年1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对外投资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详见2026年1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部审计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0498 证券简称:山东路桥 公告编号:2025-138

#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路桥集团增资扩股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根据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子公司路桥集团公开挂牌增资扩股的议案》,公司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经公开挂牌引入工融金控二号(北京)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国银河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和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共5家投资者对全资子公司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集团”)增资合计40亿元。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8月26日、9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路桥集团公开挂牌增资扩股的进展公告》。截至目前,路桥集团已收到投资者缴付的40亿元增资款。

二、工商变更情况

近日,路桥集团取得了济南市历下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发的新《营业执照》,证载信息如下:

1、名称: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163048885W

3、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法定代表人:林存友

5、住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14677号

6、注册资本:捌拾柒亿肆仟柒佰肆拾伍万柒仟叁佰壹拾叁元整

7、成立日期:1984-08-07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旧货销售;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砼结构构件制造;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土石方工程施工;固体废物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再生资源加工【分支机构经营】;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工具制造;货物进出口;树木种植经营;林业产品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汽车销售;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规划设计管理;安全咨询服务;物业管理;城市绿化管理;环境卫生管理(不含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检查,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的处置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施工专业作业;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草种生产经营;测绘服务;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三、备查文件

路桥集团《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03258 证券简称:电魂网络 公告编号:2025-042

#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
|---|---|
| 投资标的名称 | 杭州滨盈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投资金额(万元) | 8000.00 |
| 投资进展阶段 | □完成 □终止 □交易要素变更 √进展 |
|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 □募集失败<br>□未能完成备案登记<br>□提前终止<br>□发生重大变更<br>√其他:基金已进入退出期,且不再投资新项目 |

一、合作投资基本概述情况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议案》,并于同日与浙江盈实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杭州滨盈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约定共同出资设立杭州滨盈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滨盈基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

2021年7月19日,滨盈基金取得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